

#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2022年年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和承诺，综合考虑了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三、《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开展。

我们特别关注到：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对外借出资金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存在的问题。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四、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对公司2023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公司与其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事项**

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有利于规避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加强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相关业务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九、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5月10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公司为子公司沧州好想你枣业有限公司、新疆唱歌的果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孙公司新疆百草味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已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已更名为

新疆乐优食品有限公司)申请红枣交割仓库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3亿元。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实际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0%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日,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会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 **十一、关于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事项**

天健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我们对此无异议。我们同意《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我们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相应措施的情况,督促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廖小军、张建君、许晓芳

2023 年 4 月 26 日